

大哥的眼泪

■ 潘登坤

自从接到大哥的信,大娘就天天等在街口上。有时候半夜里醒来,忽然就急匆匆的,披衣穿鞋,跑到胡同口上去。家人都笑她,想儿子想疯了。可谁知道呢?谁能说得准,大哥他会在白天,还是在半夜回家呢,谁知道,远在禹城火车站停下的那列火车,会在哪一个时刻进站呢。大娘迈动一双小脚,她的心早就飞到禹城去了,早就飞到牡丹江去了。大哥离开三十年了。在这三十年里,大娘天天笑呵呵的,提起儿子,也还是笑呵呵的。“儿孙自有儿孙福,我不操心。”大哥回来的时候,大娘正在做晌午饭哩。来不及填最后一把柴火,她站起来就往外跑,却被站在门口的一个大魁梧的男人一把抱住了。大娘有些认不出眼前这个抱住了。当年离家时那个瘦小单薄的小男孩儿,现在有着宽阔的肩膀和胸膛。两个人对视半天,都笑了。四坊乡邻居都来了。那么多眼睛看着他们。

饿了吧?大娘想起的第一件事,还是吃。那年下东北的时候,大娘想包一顿饺子,可缸里连一把玉米面儿也没有了。大哥半夜里就走了。临走时,怀里揣了两个山芋儿窝窝头。现在好了,缸里有大米白面。

大娘回到厨房里。起脚饺子落脚面,大娘下了一碗香喷喷的手擀面,碗里卧了一个饱满的荷包蛋,热腾腾地端到大哥面前。快趁热喝吧。大娘笑呵呵的,大哥笑呵呵的。大哥举起筷子,端起那碗里漂浮的油花儿,挑起一箸面来。

大哥挑着长长的面条儿,慢慢送到嘴里去。那一箸面刚碰到嘴唇儿,忽然就打住了。他就那么含着筷子,还有面条,凝在那里。半天,不动。随即,两行泪水就冲出了眼眶,滴落下来。他的嘴角抽动,两眼鼓胀。他就那么抽泣着,咬着着,任泪水流淌着。大娘撩起蓝布围裙,在手里攥着。一屋子的人都安静下来。

那次,是我第一次看到大哥的眼泪。

今天,结束一周的东北之行,哥哥嫂子在昨天夜里就帮我装行李。“不拿了,木耳不拿了,蜂蜜也不拿了,黄蘑和松子都不要。现在交通如此发达,干嘛背来背去的。”嫂子说你别管,大哥也像是没听到我说的话,自顾在那里装箱,捆绑。说好了,一家子都不去车站,

坐公交就行。可天一亮,大哥立马变卦,非要让侄子开车把我送到车站。哥哥嫂子,还有侄女、侄女婿都跟上。侄女婿悄悄地跟我说,爸舍不得你们走。

一周的时间太短,我也深自留恋。何况,一个人奔波开拓了五十年的路,我怎么能几天里走完呢。可住得再长总要分开。我不敢再看哥哥的眼睛。大哥一路沉默着,不再说一句话。大哥突然转过身来,一把抱住我。大哥一颗头颅在我的肩上,沉沉颤动着,眼泪打湿了我的肩膀。我一动也不敢动。只感觉眼睛发涨发酸。这个趴在兄弟肩头哭泣的男人,他的耸动的头颅,杂乱的白发,他的日渐苍老的脸,他的哭声,都压在我的肩膀上。我感到了压迫,我有些气短,有些喘不上气来。

在火车上以及在回来之后的日子里,我经常想起大哥的眼泪,想起一个男人的哭泣。在大山里开山修渠,被巨石压断了肋骨的时候,在冰天雪地里抢救苞米,被拖拉机甩到山沟里摔得头破血流的时候,被伐木的大斧砸断了脚趾的时候,他都没有哭过。我在想,这个曾经豪情万丈的男人,现在终究变得虚弱了吗?

在山市,在一面向阳的山坡上,有两座土堆的坟墓,那是大哥亲自主持下葬的两位老人。追随他一路闯关东的岳父岳母,已经长眠在那片寒冷的土地上。一个少小离家的人,在这片大森林里奔波了五十年,六十年,七十年,他们的血和泪都流在了这里,为什么,到了,他们依然念念不忘。他们似乎日日夜夜听到呼唤,喊他们回去。

一代人走了。第二代和第三代,提起故乡都觉得亲切,却并不伤感。他们感到惭愧。青山是处可埋骨,为什么非要回去。他们在大山里长大,大山里讨食,把一座大山住成了家园。大山里的松涛,大山里的虎啸熊吟,大山里经年的大雪,与他们屋顶上的炊烟,已经那么和谐共融。他们终要与这片山林为伴,为侣了。是,他们已经成长为这片大山的主人。他们习惯了山市早起的太阳。

可大哥不行。他是带着马颊河的泥土移栽到牡丹江的一株榆树。他的根须记住了马颊河的滋味,他的叶脉,激荡着马颊河的波涛。五十年的辰光,会遗忘很多,那不能遗忘的,就成为他的骨骼筋脉。在这五十年里,他的耳朵和眼睛都在关注着,他的每一根神经,都在潜意识里寻找着,来自故乡的声音。那个来自马颊河的逃犯,他坐在大哥的烧热的炕头上。大哥热情招呼,七碟八碗,七荤八素,把他让在热炕上,享尽温暖。还要送车票、送盘缠、送吃送喝,尽力打点。临了,小心地回一句,问家里老母亲好,老父亲好,全家人好。

我终于明白,我大哥的眼泪,那是他的心病,他的念,他的根脉,那是他的生命之泉。五十年的风风雨雨,它的波澜有多壮阔,故乡的位置,那在他的心里,就有多沉重。他始终铭记着,他来自何处。即使终将守古塔的风雪吞噬掩埋,他也始终铭记,他是一个马颊河的儿子,并且为此疼痛着,终生不变。



荠菜花 春在溪头

■ 张颖

春雷响,万物生。惊蛰过后万物复苏,田野间不少野菜争先恐后地冒了出来,其中荠菜是最早冒头的野菜之一,也最受人们青睐。

作为春菜里的“鲜味代表”,荠菜被视为春天的象征,素有“野菜之王”的美誉。正如《诗经·邶风·谷风》里写的:“谁谓荼苦?其甘如荠”,因为荠菜味道甘美,两千多年前的春秋时期,先民们就有吃荠菜的习惯了。

荠菜生命力极强,只要有土的地方,公路边、水沟旁、石缝间,甚至城市绿化带的缝隙里、草坪上,都能看见它的身影。李时珍说:“荠生济济,故谓之荠”。荠菜还极为耐寒,即便是严冬时节也能安然度过,待到春风拂过大地,荠菜就早早醒来,呼啦啦地长成了一丛丛、一片片。

春天是一个可以用美食来回味的季节。春节期间最适合亲近家乡的土地,更适合与刚刚熬过寒冬的荠菜去亲近一番。提篮拿铲阔步走向家乡的田野,去地里挖荠菜是最好的节日消遣。这时候采摘野生荠菜需要很好的耐心和细心,这些经过严冬考验的小精灵还没有展露出碧莹莹的身姿,而是紧贴地面,呈紫中微微带蓝的颜色。不过,荠菜的样子很好辨认,叶子呈锯齿状,表面还带着一层小茸毛,细细搜寻也能收获颇丰。

采摘回来的荠菜,首先要摘除黄叶,抖落泥土,用清水冲洗干净。为了保留荠菜的水分和新鲜度,最好在清水中浸泡一会儿,以更好地去除表面的污垢和农药残留。将荠菜从水中捞出,再用热水烫过,它就褪去了暗淡的样子,恢复了翠绿的颜色。这时候将荠菜挤干水分,不管是用来做包子、饺子,还是烙馅饼、做汤粥,或者是凉拌,都是难得的美味,足以慰藉我们渴望野菜清香的味蕾。

在我们北方,荠菜最常见的吃法是做饺子。将荠菜切碎放入盆中,加入虾皮、盐、味精、酱油、葱

花、素油、麻油拌匀成馅。把面粉和成软硬适中的面团,搓成长条切小剂,擀成饺子皮,包入馅料,捏成一个胖乎乎的小饺子,下入沸水锅内煮熟捞出,就可以尽情品尝春天的味道了。

荠菜最本味的吃法应该是凉拌、清炒、做羹汤和煮粥。凉拌荠菜是我的最爱,将荠菜清理干净,焯熟切碎,加入香干丁、熟花生碎,撒入细盐,点上麻油,搅拌均匀,美味即成。用荠菜做汤、煮粥也很不错,荠菜鸡蛋汤、荠菜豆腐汤、荠菜猪肝汤都十分可口美味。

俗话说“阳春三月三,荠菜赛仙丹”。荠菜不仅味道鲜美,还是蔬菜中的“含钙高手”,富含蛋白质、多种维生素、矿物质和膳食纤维等,食荠菜有助于增强机体免疫力,还能降低血压、健胃消食。荠菜不仅可以食用,还可以入药,有和脾、利尿、止血、消炎明目之功效。《本草纲目》中说:“荠菜,释名护生草;气味甘、温、无毒。”

荠菜萌于严冬,茂于早春,是春天的使者,自古以来都是人们舌尖上的美味。“春日春细生菜”“盘装荠菜迎春饼”,唐代的“春盘”,宋代的“春饼”,主要食材都包含荠菜,可见春天的荠菜多么受人欢迎。古人不但爱吃荠菜,还留下了众多描写荠菜的诗篇。陆游的《剑南诗稿》中就有不少食荠赞荠的诗句,如:“残雪初消荠菜满,糝羹珍美胜羔豚”“手烹凉阴荠,美若乳下豚”“日思归他故园,春来荠菜忽忘归”,等等。辛弃疾《鹧鸪天》中一句“城中桃李愁风雨,春在溪头荠菜花”,语言简洁质朴而又极具张力,可谓千古佳句。

四季更替,应时而食。荠菜的珍贵还在于采食季节极短,和暖的春风吹过,待到清明前后荠菜开出星星点点的洁白花朵,就过了最好的采食时节,清香可爱的荠菜只能看不能吃了。但如今生活便利,吃荠菜也不必再如苏轼那般“时绕麦田求野荠,强为僧舍煮山羹”,而是已经超越了季节,只要在春天里把荠菜焯水后放进冰箱冷冻,就能随时吃到“春天的味道”。

春光不可辜负,春天的荠菜也不可辜负。阳光渐暖,春色渐浓,鲜嫩可口的荠菜在松软的泥土里慵懒地伸展着腰肢,叶子在阳光下绿得发亮,正是一年中最鲜嫩可口的时候。不妨趁着周末,带上孩子,走进大自然,寻找鲜嫩的野生荠菜,开开心心地把春天的味道带回家。

家风值万金

■ 若水

我们村是鲁西北平原上一个不平凡的村子,村子里有一所建校百年的孟营小学,学校的存在,改变了世代以耕作为生的农民的命运,也改变了我们家的命运。革命年代,我们村有文化的青年很多都加入了党组织。我的曾祖父孟景侠以学校教员的身份作掩护,为开展工作,学校成为革命的秘密联络点。因为文化高,能力强,工作出色,1941年他被选拔为南下干部,千里跋涉挺进云贵川。

新中国成立后,我的爷爷也去了南方工作,当时我的父亲只有9岁,和奶奶、叔叔在老家生活,母子三人相依为命。爷爷工资不高,寄回来的钱少得可怜,奶奶体弱多病,经济的拮据,物质的匮乏,让父亲从小就练就了一份自力更生、自强不息的性格。为了生计,父亲读到小学三年级就万般不舍地主动辍学了。作为兄长,他要把上学的机会让给弟弟。而叔叔那时顽皮、淘气,不愿上学,于是经常偷偷地逃出校园,去河里捉鱼。父亲知道后,一直拽着他到了村里的水井旁,把他摁在井口,问他以后是否好好学习,再逃学就把他推到井里。叔叔看着父亲焦急忧虑的眼神,吓得答应了。从此,他发奋学习,考上了高中。看着瘦弱的兄长整日在田里忙碌,舍不得吃一点好的,叔叔毅然放弃了考大学的机会,参军去了部队,并以出色的表现不断晋升,成为当时二炮最年轻的军官。

父亲虽文化不高,但非常聪明,爱摆弄机械。那时公社里有几台拖拉机,父亲不但学会了开拖拉机,也成为公社里唯一一个会修拖拉机的人。他的钻研与努力使他在同龄人中脱颖而出,他被送进了

公社办的工厂,成为一名技术非常过硬的技师,有时还被城里的工厂请去帮忙维修设备。

父亲是一个非常善良的人,只要他能帮上忙的,都不遗余力,他的热情与无私,在十里八乡赢得了非常好的口碑。1963年,冀中平原发生特大水灾,政府安置了河北馆陶县的灾民在我们蒋官屯公社的周边村庄。梁奶奶就是在这种大背景下,来到了我们村。那时物资匮乏,国家安置灾民尽了最大的努力,但他们的生活仍面临很多困难。在那个年代,父亲硬是把母子三人留在了家里,一住就是多半年,有好吃的自己都会舍不得吃,送给他们,对他们非常照顾。梁奶奶过意不去,让他的大儿子和父亲拜了兄弟。直到现在,梁奶奶的孙子又在我弟弟的公司工作,弟弟对他们一家也很照顾。五十多年了,两家的情谊越来越深,亲如家人,这在我们当地也是一段人尽皆知的佳话。

我曾祖父的意见,让父亲再去读几年书,找个合适的正式工作。但父亲拒绝了,一方面怕影响曾祖父这个担子,他不愿意来担!家里生活再艰难,父亲在物质上从没有张口给曾祖父要过什么。“自力更生,艰苦奋斗”八个字支撑着父亲,直到今天,还是他心中不变的信念。

“爷爷那一代抛头颅、洒热血,不怕牺牲为我们打下的江山,再难,没有他们难,再苦,没有他们苦!他们是无瑕之玉,是国家的根,我能骄傲地说我是他们的后人,就是我最大的财富。”父亲从没有因为曾祖父身居高位而想沾光发财,“孩子好好教育,都是能成事、创业的人,孩子不是靠继承遗产活着的人。”

而今,我们兄妹四人,都已成家立业。每当节假日,我们围坐在父亲的身边,望着他饱经沧桑与慈祥的脸,心中充满了无限的敬意。春节假期,我们一起来看看“家风调查”时,父亲感慨不已:“一个国家,只有不忘本,才有希望。”我问父亲:“我们的家风是什么?”父亲说:“你们不都早已知道并身体力行了吗!”我们异口同声地说:“自力更生,艰苦奋斗,善以待人,乐观处世。自己的事情自己干,靠天靠地靠祖宗不叫好汉。”

家风是什么,我认为是一个家族、一个家庭几代人累积起来的为人处世的风格、风范。家风是几代人的言传身教,并深植于孩子们的心中。宣扬良好的家风,才能形成良好的社会风气,好家风是瑰宝,应该代代传承。

书写的诗篇表面丢失了一角,转身时的背影依然一样融合着步履,眼睛里都是你的光,你的影,看见的是视线看不见的视野。曾经一场大雨留下了落日的脚步,我们就在岁月的经纬上写一首歌,再谱上一支曲子,六弦琴上游动着春天的旋律,让我们随时唱起记忆会懂的歌。

吟诵着“莫愁前路无知己”,春柳会摇曳在思乡的梦想里,家乡的味道还留在不经意的方言里,古人作揖惜别的手势还没有学会,转眼就是春雨浙浙沥沥的告别,你那里烟花三月我这里三月烟雨。

我们就在唐诗里的杏花村相约,用春天的记忆酿一坛相别的好酒,好多好多话还没有说完,说够了,好多好多故事还没有来得及整理,你神秘莫测的诗意里,又再孕育下一个春天的相聚。

春风得意,将马换成了春天的高铁,这种速度让你黑发飘扬朝夕至,驿站鸣笛从来就不是别离,看尽了世间的繁花斑驳的思绪,还要珍惜手中刚枝上停留的春意,嫩绿的枝叶上刚刚写就了我们对明天的期许。

以及借别中寄存的豪言壮语,想念的颜色是春天的颜色,江河之上记载着一场又一场的别离,为了梦想,踏遍每一寸土地,山川锦绣细水长流,我们看看天吹吹风,同植物一起成长像冰心一样凝结,同享蓝天共享明月共用相思。

长亭古道撒到了熟稔的巷口,木轮车吱吱作响准备停当,麦田绿绿一样柔吻着你的脚底,包裹着春风一样复杂的心事,送别诗中折一枝绿意盈盈的春柳,与刚刚的团聚依依惜别。

春天的诗稿里的道别,刘润文

春天诗稿里的道别,刘润文

春天诗稿里的道别,刘润文

春天诗稿里的道别,刘润文



插图 / 徐民

春天诗稿里的道别,刘润文

春天诗稿里的道别,刘润文

春天诗稿里的道别,刘润文